古音大字典

杜學知編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古音大字典

杜學知編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三月初版

古音大字典

精裝一冊

基本定價十三元正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編者　杜學知

發行人　朱建民

印刷及發行所　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

登記證：局版臺業字第〇八三六號

自序

古音韻部之分，肇始於宋，至明末顧炎武著"音學五書"，其學始昌明於世。迄於清代，乾嘉學者，踵事增武，前修未密，後出轉精，三百年來，至章(炳麟)黃(侃)一門，而集其大成。考古音者，古紐則一十九，古韻則二十八，條分縷析，綱舉目張，庶幾可以定論矣。

自海禁大開，西洋學術，傳入中國，乃有採西洋語言學之術，而研究中國古音者。蓋時"考古之功多，審音之功淺"。為救斯弊，惟以方音證古音。夫古音時值周秦以上，數千載之後，不能起古人而質之；然則古音雖歿，而古音之散見於今日者，未嘗盡泯也。以中國幅員之廣，人口之衆，山川相阻，風氣自囿，各操方音，不無古音之僅存者，於是調查古音，以擬測古音，為研究聲韻學者，闢一坦途；惜中日戰起，其事遂寢；不然，四十年於茲，方音盡被紀錄，而古音亦當益明於世矣。

古音之研究，初但以古籍用韻及假借用字，以為推論之本，雖多所發明，要不無限制也。或偶有衆證方音若諧聲字者，然在方音未盡調查、諧聲字未盡統系之前，求不無限制也。今因格於時勢，方音之調查工作，難得如願以償，故惟有統系諧聲之字，藉以窺探古音，始能信而有徵。蓋

漢字具有五千年之歷史，由同一字根所孳乳一系列之字，則同諧字根字之聲，初當但讀一聲而已，後因語音典時轉變，原一系列之孳乳字，初但讀一聲者，今則轉為數聲矣。苟循其聲轉之迹，以探古音之原，不特可求周秦之古音，抑且可求夏商之古音；是所謂諧聲字者，當為今後研究古音者之最要法門也。

已故輔仁大學教授沈兼士氏，曾就廣韻二百六部之書，重為離析，另依四十一聲類系聯之，"取其形聲字之主諧字為綱，凡各韻中屬於某主諧字之諧故諧字，均類聚系屬於同一主諧字之下。"正合於同一字根所孳乳一系列之字。此一系列之字，初本同聲，今則聲有出入者，即古今音變之所由起也。惜沈書未能分別"文字孳乳"與"假借造字"二者，一視為古今文字蕃衍變易之迹，則未不免終有所蔽耳。

沈書以四十一聲類，隸二百六部之韻，主中古音；余茲復取沈書，離析合併，再以二十八部之韻，隸一十九之聲類，主上古音；兩古之紐韻離合，錯綜變化，具見古今聲音遷衍之故。而余尤取於諧聲字相生之系統，能其衍尚未達於縝密，並就廣韻數萬之字，排比羅列，以期明示諧聲字音義相關之理，其功亦不可沒矣。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com

古音紐韻之統系，大綱既立，其有未盡之處，細針密縷，有待後來之補苴，此本書之所以編行也。更由沈氏之"廣韻聲系"，一變而為余之"古音紐韻譜"，其間古今音變之迹，如面對而相覘，略無所隱，余撰別為"古今音轉大例"一書，既所以結集三百年來聲韻之研究，亦所以結集自周秦以至隋唐兩千年間古今音變之研究也。然以茲事體大，非咄嗟所能立就，惟當俟諸異日耳。

又見世之為考據之學者，其有對古音之是若非，往往喜援段（玉裁）氏古音說以為證。考段氏古音十七部之論，雖有承前啟後之功，然尚未達於後來精密之境，遽引古音第幾部為說，一如段氏之注說文，不標韻目，而使非研究古音者閱之，如入五里霧中；皆緣段注說文"六書音均表"，家有是書，翻檢較易，率爾引用，遂不necessary其他也。今本書以廣韻所收字為主，類列古音，紐韻分明；收字既多，汲取為便；且古音今音，皆有標注，查一字，而兩紐兩韻皆得，並各擬有其時之音值，左右逢源，實前此之所未有也。即目為空前之一部"古音大字典"，亦無不可也。

本書據沈書加以改編，經始於民國六十五年暑假，因須沈書以為剪貼之資，不料該書臺版已告罄，乃於臺北各書店以及牯嶺街舊門街之舊書店，

編訪校書而不得。經與吳從宜（守禮）教授談及，彼藏有此書一部，慨允持以相贈；又旅居新嘉坡友人戴淮清先生，聞之亦以所藏大陸版此書相贈。後經鄭邦鎮君代訪此書，乃於臺南市之南一書局，購得僅餘之兩部，誠所謂"踏破鐵鞋無覓處，得來全不費工夫"。益歎前之捨近求遠，幾失之於交臂也。

本書之編輯，先就黎表各母字，注明此書頁數，以為剪貼之依據。次就此書剪貼，因有相關線，須先校準；線外漏注，亦須照剪；故全於數室手脚。最後編寫全書檢字索引，尤感其事之費時。至若撰述清錄諸事，更不勝辭計矣。預期半年之內，專力為之，或可完成；不意一年又半，朝夕從事，書房淪為工廠，剪刀不離手，白事因而俱廢。余前研究漢字排檢法，極盡編校檢索之苦，不圖十載之後，又重蹈覆轍也。

此編之成，多承吳從宜教授、戴淮清先生、鄭君邦鎮惠予協助，感情可感，故此一併致意焉，是為序。

六十七年元月杜學知自序於臺南寓居之壽椿蹉跎室

凡例

一、本編係根據已故沈兼士"廣韻聲系"(民國三十四年印版,以下簡稱'沈書'。)黎錦熙"說文音母並部首今韻古紐韻表"(民國三十一年訂正本,以下簡稱'黎表'。)輯錄成書。

二、沈書編輯旨趣云:"今即據此書(廣韻),取其形聲字之主諧字為綱。凡各韻中屬於某主諧字之諧被諧字,均類聚系屬於同一主諧字下。各主諧字之排列,依四十一聲類始'見'終'日'之次序為先後。其被諧字復為他字之主諧字者,則依其相生之次序,順遞記之。如是則同一主諧字所孳衍之諧聲字,其脈絡相承之迹,一目了然矣。至於反切等呼,均並字注明,復以瑞典高本漢所擬切數音標並記之,俾便研究讀音問題。"此沈書之大概也。

三、黎表序例云:"本表全據劉曉氏'聲韻學表解'下篇'說文最初聲母分列古本韻二十八部表',共列一千三百二十五字,惟以一般研究說文者,注重五百四十部首,故本表特特音母之兼為部首者,於字之下識以'一';而部首之不為音母者,亦按音附列之而識以'[]',計此項不為音母之部首共六十一字,於是說文部首全括表中。又朱駿聲氏'說文通訓定聲'

定聲母凡一千一百三十七部，凡例云：「內不為子亦不為母者二百五十四部，實得聲母八百八十三部。」就其總數與劉表相較，少一百八十八字。然亦有為劉表所不到者，本表亦皆按音附列之，而識以「（）」，此朱氏多於劉表之音母也。劉表中對於音母之成問題者，亦有記號如從說文、小徐本附列備考者，本表於字之上端識以「○」；又如所從得聲之字，不在本韻部之內者，本表則識以「△」。劉表又有附註一欄，皆就表中所列音母，擇其相從之字有重文或讀若或小徐等說，凡數出本韻部者，約舉其字，以備參究，本表悉照收，而各別改繫於其所從之音母下。表中每字右旁用注音符號標注國音，是為標準的「今讀」。四聲亦依國調標定，其字之屬魯入聲者，則並標圈點於右下角。劉表每字下注唐韻反切，今仍之，藉考國音之源，亦證古音之變」。此又黎表之大概也。

四、劉氏「說文最初聲母分到古本韻二十八部表」，所謂古本韻二十八部，係依黃季剛氏之所定，從錢玄同氏有所修正。黎表即就錢氏「古韻二十八部音讀之假定（二十三年十二月印本），別為「古紐韻周秦時代假定音值表」，附列於後。惟錢氏所擬古音，係民國二十三年初稿，至二

十六年曾改訂為鐸陽宵四部之音值，茲亦一併照改之。

五、本編就黎表音母，依錢氏古韻二十八部為綱，每韻部再依古音十九紐為目，並搜類象沈書所有之字；韻部紐類，旨為起訖，每於書眉標注何紐何韻，是為"上古音"之錄錄。書內則依沈書分別標注四十一聲類，以及二百六韻部；其他原有之反切等呼，四聲摠音等，亦一併標而出之，是為"中古音"之錄錄。故本編兼有上古音中古音之二用也。

六、沈書以廣韻所收字為準，黎表音母以說文為主，今雜合二書，彙為一編，往往不能相應。如音母為廣韻所無者，除沈氏增列之外，而音母為說文所無者，編者亦比照增列之，凡目錄音母字下標有"～"號者皆是也。

七、沈書紅例云："本編既以廣韻諧聲字為主，依四十一聲類排比之，其意符字則附錄於每紐之末。附錄又分二類：一為純意符字，凡象形象意之字不為主諧字者屬焉。一為疑似之音符字，凡字之紐韻與聲母不諧，或字體分析不明者屬焉。"按此等字，本編其為黎表所有者則列之，若為黎表所無者則省焉。

八、沈書紅例云："本書各主諧字皆書為粗體，以別於諧字。又為明瞭

諧聲次第之先後計，於圖內每字之左方加畫豎線，覽者視線之多寡，自可明其孳乳之次第。要言之，凡第一主諧字皆無線，其被諧字則加豎線；其被諧字下復有被諧字者，加畫雙線；餘皆依次類推"。按本編以上古音為主，又以韻文音母為主諧字，且先韻後紐，自不能與沈書完全適合。況本編係就沈書剪貼而成，每一系列之孳乳字有離析至二三者，實未便再以沈書繩之也。

九、沈書敘例云："本書於各組主諧字及被諧字排比終止處，均記明本組之字數。且第二主諧字及其被諧字各組間，皆加一橫線分隔之，以清眉目。"本編雖係剪貼沈書而成，然因孳乳之系統，有與沈書合者，自可仍存其所記之字數；若經離析之後，原記字數已無意義，故省之；至於諧聲字各組間加一橫線分隔，則仍之。

十、沈書敘例云："每一主諧字或被諧字，於圖內概記其反切音讀，圖外並記其紐韻等呼，及瑞典高本漢（B. Karlgran）所擬之切韻音值，以便比較研究。惟高氏所擬之切韻讀音，屢有更易；今之所採，乃據其分析字典詩經韻讀研究及漢語詞類等書，參訂而得，學者自可翻檢原書。至於等呼之說，皆以韻鏡七音略為準；四聲等子切韻指掌圖，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com

與廣韻不盡相合，故不取焉。"凡此皆沈書記錄中古音精諦所在，今參照排比，融會合而為上古音，於原書精諦，不敢有失，所以存其真也。

十二、沈書以主諧字與被諧字之孳乳系統為主，黎表雖但著韻文音母，然由音母可以綱領同母孳乳之字，其義一也。惟同一文字孳乳系統中，常有孤名隻字，獨歎出本部紐韻之外者，自應互見於不同紐韻之中。但因據以參照之本，在臺已絕版，未克多購，故只能於黎表中著其初見之頁數焉。

十三、黎表序例云："古紐韻之實際讀法，若未綜到一'古紐韻同業時代假定音值表'，即古聲十九紐與古韻二十八部（約為十一組）之音讀，蓋據錢玄同氏所假定而小有更訂者。此種音值表最重要，可據以拼切每一音母之古代實際讀音而自注於字之右旁，且當自驗於吾吻間，方為實學。"是則本編上古音、中古音，皆有音值之假定，以資體驗也。

十三、本編既以黎表所列韻文音母為綱，即就黎表作為本編全書之目錄，逐字記其頁數，俾便檢查。另就全書所收字，依部首檢字法，編一總索引，附於書後。凡黎表所收字，亦一併列出焉。

十四、本編既綜合上古音、中古音二者，分別紐韻譜錄而成，故題曰"古音紐韻譜"。又以檢查古音之紐韻，先有沈書之出版，可以檢查中古音，而於上古音，直付闕如。今有本編出，則不論上古音、中古音，皆可一檢即得，故又名曰"古音大字典"。是故本編，不獨為研究古音之用，亦所以檢查古音，便莫大焉。

十五、沈書原為北平輔仁大學出版之十六開本（民國三十四年），繼為臺灣中華書局翻印之二十五開本（民國五十八年）。原印本不可得，余於六十五年，欲就沈書剪貼重編，不意伍臺已絕版，後輾轉購得二本，連余原有之本，共為三本，勉強剪貼，而成此編。惟係剪貼，特不敢稍涉大意，若仍有失誤之處，尚祈閱者不吝指正。

古纽韻同秦時代假定音值表

（古聲十九纽）

1. 影[ʔ]　喻(云)
2. 幫[p]ㄅ 非
3. 滂[pʰ]ㄆ 敷
4. 並[b]ㄆ 奉
5. 明[m]ㄇ 微
6. 端[t]ㄉ 知照
7. 透[tʰ]ㄊ 徹穿審
8. 定[d]ㄉ 澄(乘)禪
9. 泥[n]ㄋ 娘日
10. 来[l]ㄌ
11. 見[k]ㄍ
12. 溪[kʰ]ㄎ 羣
13. 疑[ŋ]ㄫ
14. 曉[x]ㄏ
15. 匣[ɣ]ㄏˊ
16. 精[ʦ]ㄗ (莊)
17. 清[ʦʰ]ㄘ (初)
18. 從[dz]ㄗˊ (牀)
19. 心[s]ㄙ (山)邪

（古韻廿八部 —約為十一組）

[陰(元音) —— 入(塞聲随) —— 陽(鼻聲随)]

(一) 1. 歌[a]ㄚ —— 2. 月[at]ㄚㄉ —— 3. 元[an]ㄢ(=ㄚㄋ)
戈音[ua]ㄨㄚ　泰易末音[uat]ㄨㄚㄉ　寒桓音[uan]ㄨㄢ

(二) 4. 微[ɛ]ㄝ —— 5. 物[ɛt]ㄝㄉ —— 6. 文[ɛn]ㄣ(=ㄋ)
脂厌音[uɛ]ㄨㄝ　隊没音[uɛt]ㄨㄝㄉ　諄痕魂音[uɛn]ㄨㄝㄣ

(三) 7. 質[æt]ㄜㄉ —— 8. 真[æn]ㄣ(=ㄜㄋ)
緝　先

(四) 9. 佳[ɒ]ㄜ —— 10. 錫[ɒk]ㄜㄍ —— 11. 耕[ɒŋ]ㄥ(=ㄜㄫ)
支脂　○　清青

(五) 12. 魚[ɑ]ㄚ —— 13. 鐸[ɑk]ㄚㄍ —— 14. 陽[ɑŋ]ㄤ(=ㄚㄫ)
模　○　唐

(六) 15. 侯[u]ㄨ —— 16. 燭[uk]ㄨㄍ —— 17. 鍾[uŋ]ㄨㄥ(ㄥ=ㄫ)
○屋　東

(七) 18. 幽[o]ㄛ —— 19. 覺[ok]ㄛㄍ —— 20. 冬[oŋ]ㄛㄥ(ㄥ=ㄫ)
蕭　○○　(侵緝)○

(八) 21. 宵[ɔ]ㄠ
豪　(沃)　(談盍)

(九) 22. 哈[ə]ㄜ —— 23. 德[ək]ㄜㄍ —— 24. 登[əŋ]ㄥ(=ㄜㄫ)
之　○　蒸

(十) 25. 緝[op]ㄛㄆ　26. 侵[om]ㄛㄇ
○合　○覃

(土) 27. 盍[ap]ㄛㄚ　28. 談[am]ㄛㄇ
○怙　○添

(注)左章右黄：○為所無；⊙為所異。

編者簡介

杜學知

河北獲鹿人，民國二年生。

國立西北大學中國文學系畢業。

曾任教育部特約編審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特約編纂，國立政治大學、師範大學、政工幹校、國立藝專等校教授。

現任國立成功大學教授。

著有「未堂論畫」、「文字學綱目」、「訓詁學綱目」、「方志學管窺」（以上臺灣商務印書館出版）、「愛國詩選註」、「文字學概要」、「文字孳乳序例」、「繪畫原始」、「漢字首尾二部排檢法」、「孳乳叢考初編」、「文字學論叢」、「教育與文化」、「漢字三論」、「文字畫集」、「文字孳乳考」、「漢字世界語發凡」、「浮生掠影」、「六書今議」等書。

古音大字典（一名古音紐韻譜）

大　目

一、自序 ……1－　4
二、凡例 ……1－　6
三、說文音母並部首今讀及古紐韻表細目 …1－　1
四、說文音母並部首今讀及古紐韻表（代目錄）‥1－　35
五、古紐韻周秦時代假定音值表 ……1－　1
六、古音大字典細目 ……1－　10
七、古音大字典正文 ……1－1272
八、部首檢字表索引 ……1－　2
九、難檢字表 ……1－　2
十、部首檢字表 ……1－　87

說文音母忽部首今讀及古紐韻表

細目

(1) 歌部	1	(15) 侯部	20
(2) 月部	2	(16) 燭部	21
(3) 元部	4	(17) 鍾部	22
(4) 微部	6	(18) 幽部	23
(5) 物部	8	(19) 覺部	25
(6) 文部	9	(20) 冬部	25
(7) 質部	10	(21) 宵部	26
(8) 真部	11	(22) 哈部	27
(9) 佳部	13	(23) 德部	29
(10) 錫部	14	(24) 登部	30
(11) 耕部	15	(25) 緝部	31
(12) 魚部	16	(26) 侵部	32
(13) 鐸部	17	(27) 盍部	33
(14) 陽部	18	(28) 談部	34

此为试读,需要完整PDF请访问: www.ertongbook.com